

合同统一编号: 11N781512825202510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上海市虹口区融媒体中心

乙方: 上海东方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波 (男)

地址: 飞虹路518号2号楼3楼

地址: 威海路755号20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0040

电话: 13661712832

电话: 021-22897524

传真:

传真:

联系人: 王老师

联系人: 王芷琪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1395000元整 (壹佰叁拾玖万伍仟元整)。

(含税) (详见投标文件)。

本合同项下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前述费用已包括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所有相关费用(包括税金、策划、制作、播放、宣传、审批等费用),双方在此一致确认,除本条规定的费用外,甲方就本合同内容无须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 2服务地点: 根据采购人要求

2. 3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2025年10月1日至11月30日期间。

2. 4合同内容

双方确认，按以下约定的内容及方式进行合作：

(一) 乙方给予甲方节目呈现回报如下：世界会客厅节目联合出品合作权益

(二) 节目播出方式：

1. 节目视频、宣发物料由乙方制作

甲方提供给乙方制作物料所需的品牌 logo 等素材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序良俗，且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他权益，如因甲方提供的素材违法违规或违反公序良俗被相关行政部门查处或者被认定为侵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第三方向乙方的索赔、律师费、诉讼费、调查取证费等），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2. 错漏播及补偿条件：乙方提供上线截屏和网站视频播放数据，供甲方做为上线监测依据。如发生错漏播情况，经甲方同意乙方根据具体协商方案进行补偿。

(三) 具体服务内容：

1. 乙方为甲方提供完整的节目制作，包括但不限于嘉宾邀请，议题设置，节目制作，传播宣发，结案报告等。

2. 乙方将针对甲方的宣传需求，宣传重点，增加额外增值服务，以扩大节目的全网影响力。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验收时间最晚不迟于合同全部履行完成后的30天内，如未在规定期限内验收的，视为验收合格。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
7. 2. 2 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合同价的50%，项目完成经验收后支付剩余50%。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市虹口区融媒体中心
账号：03349000040024445
开户行：农行上海市虹口区大连支行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公司名称：
账号：
开户行：
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紧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8. 7合同期限内甲方作为_____的联合出品方。

8. 8合作期内甲方及甲方客户有权使用节目相关的系列宣传推广元素，包括但不限于节目上线前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物料、画面、文案、视频，在全国各大卖场和电视、户外、平面、互联网等广告中配合宣传。甲方及甲方利益相关方使用节目相关的系列宣传推广元素，需在发布前经由乙方书面确认，并根据乙方需求调整修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章、视频、话题等。如未经乙方确认而使用相关素材，所造成的后果全部由甲方承担，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 7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 8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 9乙方有权在签订本合同前对甲方进行相关的资格审查。甲方有义务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向乙方如实提供相关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9. 10乙方应保障甲方参与节目组在各渠道，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社交媒体、网络论坛等宣传的权利，协助并配合甲方客户进行节目相关宣传。所有涉及《世界会客厅》项目的任何宣传内容，须经由乙方书面确认后，甲方安排宣传。否则，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下线相关的宣传；甲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9. 11如节目调性及定位发生重大调整及变化，乙方应于节目录制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
9. 12乙方应确保节目上线视频中有甲方的品牌露出，且该宣传片所涉品牌内容需要事先取得甲方的确认方可播出。
9. 13乙方在节目录制前应至少提前 5 个工作日确定具体嘉宾、选题以及活动地点。（节目嘉宾由双方联合邀请推荐）对于报备的嘉宾，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认。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 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

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1. 4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约造成对方的损失，违约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其中对于违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违约方应按对方的实际损失情况作出赔偿。

11. 5 乙方需在节目上线前 3 个工作日将所有权益的制作物料提供给甲方，经过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后方可使用并播出，因甲方确认延迟导致的节目播出或上线延迟，乙方不承担责任。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及非因甲方或第三方原因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万分之一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禁止商业贿赂

双方同意，在签署及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双方将遵守所有适用之法律，包括但不限于禁止与商业交易相关的贿赂行为的法律。对本条的违反将构成本合同项下的严重违约。守约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直接经济损失。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19.2 本合同以中文作成，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3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不得任意变更或解除，如需变更或解除，应当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新的书面合同。在新合同未签署生效之前，本合同仍为唯一有效之法律文书。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构成双方之间关于本合同所涉事宜的完整约定，并替代此前双方之间的所有口头或书面纪要、备忘录、合同、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保密条款

除另一方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22. 知识产权

最终创作成果知识产权完全属双方共同拥有。

23. 合同修改

23.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签订时间]

日期：[签订时间]

2025年09月10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2025年09月10日